# 区块链产业学院教学交流管理规定（暂行）

## 一、教学交流的目的

为促进教师间相互学习、相互交流，推动教学改革、提高教学质量，构建学院与教研室、教研室与教师、教师之间三维一体的常态化沟通机制，特制定本管理规定。

## 二、教学交流主要内容

1、教研室交流

各专业教研室应于学期初制定本学期教研活动计划（至少一个月一次），明确每次教研活动主题、时间、地点、参与人员，填写“教研活动计划安排表”提交学院。

教研活动可以是理论学习，也可以讨论学习一些教学、科研的经验成果等。每次活动教研室主任要定内容、定讨论议题，也可以根据教学中遇到的问题，共同探讨。除此以外，教研室之间也可开展跨专业的交流。每次活动后形成记录由教研室主任提交学院。

2、课程组交流

课程组是指一门课程由两位及以上教师承担。课程组负责人是课程组交流的召集人和责任人。每学期课程组会议应至少召开三次，分别于课程授课初期、中期和末期。初期会议的内容包括（但不限于）授课前教学准备，包括教案检查、课程设计、本学期课程改革的思路等。中期会议的主要内容可以是讨论授课中遇到的问题，及时提出调整思路和策略。末期会议一般在课程快结束的时候召开，内容包括（但不限于）对课程进行总结以及讨论课程考核相关事宜。每次会后形成记录由课程组负责人提交学院。

3、学院与各专业的交流

学院对教学管理实施宏观总体部署和规划，教研室主任既是专业负责人也是教学管理者，是教学管理的核心，承担着不可或缺的纽带作用。因此学院层面与教研室的沟通必须是及时、有效的。

每学期学院应组织召开教研室主任会议不低于三次。分别于学期初、学期中和学期末进行。期初的会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本学期教学工作的总体部署、重点梳理，开学初期的重点工作项等，期中的会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期中教学检查情况的通报和总结，期末的会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期末阶段工作的注意事项，特别是试卷命制、阅卷，监考等环节的要求。

每次会议由办公室教学管理人员负责记录。

4、教师间交流

对于在教学或科研领域取得了一定成绩的老师，学院应组织老师向其学习，交流经验。此类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教师发表高水平文章的交流、教师获得高级别科研项目立项的经验交流、教师公派出国培训回来的交流等。交流的形式不限，相关记录（PPT或者会议记录）由召集者提交学院。

## 三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

附件：\*\*学期教研活动计划安排表

**区块链产业学院**

**2020年7月**

附件：

**\*\*学期教研活动计划安排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教学****单位** | **教研室** | **教研活动主题** | **参会人员** | **安排时间和地点****（第几周周几具体时间）**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